

安融信用评级有限公司文件

关于变更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说明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我公司《人事管理制度》等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，经研究，我公司于2021年12月18日对部分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作出以下调整：

一、董事调整

李志义、王伟明、刘巧光不再担任公司董事，经股东会选举，叶果涛、高文江、王凡为公司董事。张勇不再担任公司董事长，经董事会选举，刘卫江担任公司董事长。

二、监事调整

刘玉华、周倩霞、胡伟不再担任公司监事，秦志远、周共平、古今为公司监事；刘玉华不再担任监事会主席，秦志远为监事会主席。

三、高级管理人员调整

经总经理提名，董事会审议通过，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

做如下调整:

1. 聘任王凡为副总裁，免去刘卫江副总裁职务。
2. 聘任齐剑初为评级总监，免去郭佳丽评级总监职务。
3. 聘任郭佳丽为信用评级委员会主任，免去陈华梅信用评级委员会主任职务。
4. 聘任罗索瓦为合规总监，免去周小英合规总监职务。
5. 聘任陈华梅为财务总监。

本次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系公司管理层正常变动,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公司已评级项目产生不利影响。上述人事变动后公司治理结构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章程规定。

特此说明。

安融信用评级有限公司（公章）

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二十四日

